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久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远集团”）的通知，久远集团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增持人

公司控股股东久远集团。

2、增持目的及计划

鉴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久远集团拟从即日起6个月内，根据二级市场变化的实际情况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计划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同时，久远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其他说明

上述增持计划尚需获得相关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以批复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

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久远集团及一致行动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3,691,1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4%**；其中，久远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5,186,2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6%**。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配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久远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